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ANGCHI SCIENCE LIMITED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佈由光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New Horizon Wireless Communication Limited(「**New Horizon Communication**」)告知，New Horizon Communication與一名投資者(「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向買方出售本公司178,550,936股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9.00%(「該轉讓」)。

New Horizon Communication為Innovative Power Group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Innovative Power Group Limited由深圳大鵬光啟投資諮詢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大鵬」)全資擁有，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劉若鵬博士(「劉博士」)為控股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博士被視為於New Horizon Communication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緊隨該轉讓完成後，劉博士透過New Horizon Communication持有之股份總數將由201,013,795股（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2.65%）減少至22,462,859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65%）。此外，劉博士透過其餘兩間實體於股份中擁有間接權益：(1) New Horizon Wireless Technology Limited（為Wireless Connection Innovative Technology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60,786,205股股份，而Wireless Connection Innovative Technology Limited則由深圳大鵬及深圳光啟合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合眾」）擁有51%及49%權益。劉博士為深圳大鵬及深圳合眾之控股股東，及(2) Sky Asia Holdings Limited（為Shenzhen KuangChi Youlu Technology Co., Ltd.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50,000股股份，而Shenzhen KuangChi Youlu Technology Co., Ltd.則由深圳合眾全資擁有。從上文注意到，劉博士保留對深圳合眾之控制權，並仍然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洋洋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張洋洋博士、劉若鵬博士、欒琳博士及季春霖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李釗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傑博士、蔡永冠先生及吳志力博士。